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5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7月9日上午11:00在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郎山路2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泽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过全体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长李锂先生为天道医药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且不收取任何费用，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鉴于天道医药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其运营在公司管控范围内，监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相应的担保。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深圳市天道医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其运营在公司管控范围内，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相应的担保。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建行申请内保外贷暨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Hepalink USA Inc.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运营在公司管控范围内，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其贷款业务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建行申请内保外贷暨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